

江苏省体育局  
江苏省妇女联合会  
江苏省体育总会  
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

文件

苏体群〔2023〕28号

关于开展“童心向阳 悦动健康”  
2023年江苏省幼儿健康成长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体育局、妇女联合会、体育总会：

儿童健康是全民健康的基础，事关家庭幸福和民族未来。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让孩子们跑起来”重要指示精神，加快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构建更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以及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决策部署，推动全省幼儿体育

工作高质量发展，激励全省幼儿积极参加体育活动，促进幼儿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3 年江苏省幼儿健康成长系列活动。

本次系列活动以“童心向阳 悦动健康”为主题，分别开展江苏省幼儿体育嘉年华和江苏省幼儿体育节两项活动，现将有关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进一步加强沟通合作，认真做好组织工作，积极参与有关活动。

附件：1. 江苏省首届幼儿体育嘉年华方案

2. 江苏省首届幼儿体育节方案



## 附件 1

# 江苏省首届幼儿体育嘉年华方案

###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江苏省体育局、江苏省妇女联合会、江苏省体育总会、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

（二）承办单位：江苏省幼儿体育协会，各分站承办市体育局、妇联、体育总会

### 二、活动时间及地点

2023 年 9 月至 10 月，在苏南、苏中、苏北和南京市分别举办四站嘉年华活动，日期、地点及具体安排等由各分站承办单位另行通知。

### 三、活动项目

各分站活动统一设置趣味田径、快乐体操和开心国象等基础项目，也可根据各片区情况设置 1~2 个适宜幼儿开展的特色体育项目。

### 四、参加办法

各分站以本分片区幼儿园、培训机构或俱乐部为单位组队报名参加各项目活动，领队、指导教师应为本单位老师，队员应为幼儿园在册在读大班幼儿。领队、指导教师及队员均须提供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体检证明、意外伤害保险单和本人

(监护人)同意书等材料。

## 五、活动办法

(一)趣味田径、快乐体操和开心国象等基础项目采用省幼儿体育协会与省田径运动协会、省体操运动协会、省棋类运动协会商定的活动办法。

(二)各站特色项目的活动办法由分站承办单位确定。

## 六、奖项设置

(一)各项目根据队伍总成绩，按照队伍数量 3:3:4 的比例录取团队一、二、三等奖。

1. 获一等奖队伍的队员颁发“全能小健将”证书；
2. 获二等奖队伍的队员颁发“运动小达人”证书；
3. 获三等奖队伍的队员颁发“健康小宝贝”证书；
4. 完成活动队伍的指导员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

(二)根据各单位组织发动情况和参加活动的人数，评选“优秀组织奖”。

(三)根据各单位队伍和队员现场表现情况，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

## 七、其他

(一)各分站活动由设区市体育部门会同妇联等单位向省幼儿体育协会申办。

(二)各单位参加活动的差旅费、食宿费和体检、保险等费用自理，各分站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 附件 2

# 江苏省首届幼儿体育节方案

### 一、组织机构

(一) 主办单位：江苏省体育局、江苏省妇女联合会、江苏省体育总会、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

(二) 承办单位：江苏省幼儿体育协会、常州市体育局、常州市妇女联合会、常州市体育总会

### 二、活动时间及地点

2023 年 6 月-11 月，举行线上线下活动，启动仪式和线下活动在常州市举行，具体如下：

| 时间        | 地点  | 内容                     |
|-----------|-----|------------------------|
| 6 月       | 常州市 | 结合全民健身主题活动，举行幼儿体育节启动仪式 |
| 8 月至 10 月 | 线上  | 线上项目视频征集与评审            |
| 11 月      | 常州市 | 举行省首届幼儿体育节             |

### 三、活动项目

(一) 线上项目：园内集体体育活动展示、家庭亲子健身展示；

(二) 线下项目：幼儿体适能、开心国象。

### 四、参加办法

(一) 线上项目以幼儿园为单位向指定平台报送园内集体



体育活动展示和家庭亲子健身展示视频，参与视频拍摄的队员应为本园在读大班幼儿及其家庭成员。

（二）线下项目以幼儿园、培训机构或俱乐部为单位组队参加，领队、指导教师应为本单位老师，队员应为幼儿园在册在读大班幼儿。领队、指导教师及队员均须提供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体检证明、意外伤害保险单和本人（监护人）同意书等材料。

## 五、活动办法

### （一）园内集体体育活动展示

1. 操化活动：每单位限报一个视频，以单个或多个本园开展的幼儿健身项目集体展示为内容，包括体操、健美操、啦啦操、体育舞蹈、街舞、篮球、足球、武术、龙狮等符合幼儿身心发展规律、适合幼儿展示的项目，根据操化动作的艺术性、完成性和创新性综合评分。

2. 晨间锻炼：每单位限报一个视频，以幼儿园开展的晨间体育活动集体展示为内容，包括幼儿园户外、室内活动各区域的锻炼内容，根据幼儿园晨间锻炼活动区域划分、内容设置、师幼互动、园所风采等综合评分。

（二）家庭亲子健身展示，每单位限报 10 个家庭、每家庭限报一个视频，以家庭自创的亲子健身游戏展示为内容，展现家园体育共育成果，根据完成度和拍摄质量综合评分。

### （三）幼儿体适能活动内容将结合教育部《3-6 岁儿童学习

与发展指南》的有关要求，设置平衡类、跑跳类、滚翻类、爬行类等活动模块。

（四）开心国象采用省幼儿体育协会与省棋类运动协会商定的活动办法。

## 六、奖项设置

### （一）线上项目奖项设置

1. 线上项目，按照参加展示单位总数量 3:3:4 的比例设置团体一、二、三等奖，以团体总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名，得分高者列前。团体总成绩为各单项成绩（乘以对应系数）相加之和，团体总成绩=操化活动得分×40%+晨间锻炼得分×40%+家庭亲子健身展示平均得分×20%。

2. 操化活动和晨间锻炼，根据各单位报送视频作品得分、排名和作品特性，评出最佳编排奖、最佳展现力奖、最佳民族文化奖等特别奖项。

3. 家庭亲子健身展示，根据参加展示家庭总数量 3:3:4 的比例设置运动全能家庭奖、运动先锋家庭奖、运动优秀家庭奖，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名，得分高者列前。

4. 完成活动队伍的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

### （二）线下项目奖项设置

1. 各项目根据队伍总成绩，按照队伍数量 3:3:4 的比例录取团队一、二、三等奖。

（1）获一等奖队伍的队员颁发“全能小健将”证书；

- (2) 获二等奖队伍的队员颁发“运动小达人”证书；
- (3) 获三等奖队伍的队员颁发“健康小宝贝”证书；
- (4) 完成活动队伍的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

2. 根据各单位组织发动情况和参加活动的人数，评选“优秀组织奖”。

3. 根据各单位队伍和队员现场表现情况，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

## 七、其他

(一) 线上、线下各项活动有关要求和具体安排由承办单位另行通知。

(二) 各单位参加活动的差旅费、食宿费和体检、保险等费用自理，活动组织单位不收取任何费用。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

江苏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7月28日印发